



# 经济及 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1996/30/Corr.2  
E/CN.15/1995/24/Corr.2  
9 August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 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1996年5月21日至31日)

更正

#### 第23页

执行部分第4(a)段应改为:

“(a) 加强对各种形式的有组织跨国犯罪的结构和动态以及其发展、活动领域和多样化方面趋势的了解,同时考虑到有组织跨国犯罪与恐怖主义犯罪之间联系的危险日益增长;”

执行部分第4(b)段应改为:

“(b) 审查现有国际文书并探讨制定新的文书以便加强和改进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方面国际合作的可能性;”

#### 第24页

执行部分第8段应改为:

“请秘书长继续与各国政府协商探讨制定一项或多项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公约的可能性以及公约可包括的各项内容;”

执行部分第9(a)段应改为:

“对各国政府就制订一项或几项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公约的可能性所发表的意见进行透彻的分析,同时特别考虑到《布宜诺斯艾利斯预防和控 制有组织跨国犯罪宣言》;”

执行部分第10段,第1行:在“工作组”前增添“开放”两字

#### 第29页,决议草案九

序言部分第三段,第2行:将“第1989/65号决议”改为“第1989/64号决议”